

[← 返回列表](#)[← 上一篇](#)[下一篇](#)

## 日本發布2020年統合創新戰略，聚焦疫後科研與創新政策

日本內閣府在2020年7月17日發布「2020年統合創新戰略（統合イノベーション戦略2020，下稱創新戰略2020）」政策文件。創新戰略為內閣府轄下綜合科學技術與創新會議（総合科学技術・イノベーション会議）依據日本科學技術基本計畫，自2018年起固定於每年度發布。其目的係自全球性的觀點出發，提出包括科研創新之基礎研究至應用端的整體性策略。本年度創新戰略著眼於COVID-19疫情流行與世界各地大規模災害頻仍下，日本科研與創新政策所面臨的課題以及應採取的對策，並擴大科研領域，納入人文社會科學。

創新戰略2020指出，因COVID-19疫情影響，醫療體系、社經生活與研發活動皆受到程度不等的衝擊，包含零接觸經濟興起、社交方式改變與實體研究室關閉等。與此同時，美中科技對抗、GAF A數位壟斷爭議、極端氣候與天然災害等國內外情勢變遷快速。在此背景下，日本的首要課題為建構不間斷且強韌的醫療、教育、公共事業等社會服務體系，維繫國內外社會的鏈結。為此，應透過加速數位化，促成創新活動，同時強化研發能量，實現以人為本的「Society 5.0」之社會。 基此，創新戰略2020提出了以下四項具體對策：

- （1）建立足以應對疫情困境、具韌性的社會經濟體系：在公衛醫療體系，進行疫苗與醫療儀器之研發，並運用數位科技傳遞訊息；因應科研創新與產學合作受疫情影響停擺，給予及時資助，如培育年輕創業者、提供推動引導研發補助（開闢研究促進助成金，通稱Gap Fund）等；推動教育、研究、物流等各領域的數位化，同時自經濟安全保障的觀點，強化供應鏈韌性。
- （2）創新創造：透過官民合作，實踐智慧城市的構想；同時持續推動「STI for SDGs路線圖（STI for SDGsロードマップ）」政策；藉由實踐研究誠信（研究インテグリティ），加強與國際網路合作；另一方面，應發展post 5G與Beyond 5G等前瞻數位基礎技術，並持續建置各領域的資料流通基礎設施。
- （3）強化科研與創新之研究能量：建立能充分吸引年輕人才挑戰、進行創新研發的研究環境，同時成立基金以建構世界級的研究基礎設施；以充分活用大學研發成果為目標，檢討智財制度發展的願景；結合人文社會科學領域研究，並活用射月型研發（ムーンショット型研究開発）制度，發展社會問題解決方案。
- （4）重要科技發展項目：於基礎技術層次，包含AI、生化科技、量子技術、材料等，對此應優先投入研發、培育相關人才；於應用科學層次，則包含防災、防疫、資安、能源、健康醫療、航太、糧食、農漁產業等。

本文為「經濟部產業技術司科技專案成果」

### 相關連結

[統合イノベーション戦略2020](#)

[德國提出反競爭-數位化法案草案（GWB-Digitalisierungsgesetz）擬進一步擴大競爭監管機關之職權](#)

[日本數位市場競爭中期展望報告提出數位市場競爭短中期策略](#)

### 相關附件

[統合イノベーション戦略2020【本文】【pdf】](#)

[統合イノベーション戦略2020【概要】【pdf】](#)

## 劉純妤

法律研究員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20年10月

〈統合イノベーション戦略2020〉，日本內閣府，<https://www8.cao.go.jp/cstp/tougosenryaku/index.html>（最後瀏覽日：2020/09/10）。

〈統合イノベーション戦略2020【本文】〉，日本內閣府，[https://www8.cao.go.jp/cstp/togo2020\\_honbun.pdf](https://www8.cao.go.jp/cstp/togo2020_honbun.pdf)（最後瀏覽日：2020/09/10）。

資料來源：〈統合イノベーション戦略2020【概要】〉，日本內閣府，<https://www8.cao.go.jp/cstp/togo2020gaiyo.pdf>（最後瀏覽日：2020/09/10）。

### 延伸閱讀：

林玉書，〈德國提出反競爭-數位化法案草案（GWB-Digitalisierungsgesetz）擬進一步擴大競爭監管機關之職權〉，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https://stli.iii.org.tw/article-detail.aspx?no=64&tp=1&d=8470>（最後瀏覽日：2020/09/10）。

陳明，〈日本數位市場競爭中期展望報告提出數位市場競爭短中期策略〉，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https://stli.iii.org.tw/article-detail.aspx?no=64&tp=1&d=8516>（最後瀏覽日：2020/09/10）。

范晏儒，〈顛覆性創新與共創研發之科研法制建構—以DARPA模式為例〉，《科技法律透析》，第31卷第10期（2019）。

文章標籤



## 推薦文章

### 你 可 能 還 會 想 看

#### 國內版RoHS 將比照歐盟規定

歐盟有毒物質禁用指令（RoHS）已自今年7月起上路，國際間陸續有其他國家跟進；目前為止，美國約有半數的州已通過相關法令，加州從明年起亦將開始實施；至於亞洲的日本已與歐盟同步實施、韓國將於明年7月上路；澳洲草案也已經出爐，至於實施日期則未定。為與國際接軌，環保署也正積極推動國內版RoHS，目前法案名稱尚未確定，不過內容將會與國際接軌，除限制電子電機等產品，不得含有鉛、汞、鎘、六價鉻、聚溴聯苯和聚溴二苯醚等六種有毒化學物質或限制其比率外，檢驗標準亦將比照歐盟，採用事後市場管理機制，亦即先放行產品進口，並採事後抽測方式檢驗，因為採事前市場管...

#### 經部拉抬矽產量打造太陽能產業

經部致力推動太陽能整體產業發展，六月下旬舉辦兩場產官學座談會後，將制訂太陽能產業推動政策，整合太陽能上中下游供應鏈。矽材料嚴重缺乏是目前國內太陽能光電產業發展面臨最大的障礙，經濟部能源局初步決定雙管齊下，一方面規劃引進德國Solmic公司退休人員團隊之技術人員，協助國內廠商突破技術障礙；另一方面將藉由研發火法冶金純化技術，生產矽材料，目前該技術已由工研院投入研發階段，政府預計投入十億元，希望在二〇〇八年達到生產三百噸，至二〇一〇年成長至一千噸。能源局指出，矽材料的供應問題若解決，國內將可建立完整上下游的太陽能光電產業供應鏈，預計二〇一〇年...

#### 美國高速公路運輸安全局（NHTSA）發佈針對車輛對車輛間溝通的研究報告

國家高速公路運輸安全局（NHTSA）發佈即將針對車輛與車輛間通訊訂立規則的訊息，以管理車對車之間（V2V）通訊技術，V2V技術最主要著眼在於避免碰撞，根據調查百分之94的車禍事故都有人為因素牽涉其中，V2V技術可以讓車輛有效的認知碰撞的情況與潛在威脅。V2V技術仰賴的是鄰近車輛之間的通訊溝通並交換訊息，以警告駕駛潛在的導致碰撞安全威脅，例如：V2V可以警告駕駛前車正在煞停，所以候車必須隨之減速以免碰撞，或是警告駕駛在經過十字路口的時候處於不安全的情況，因為有一輛看不見車輛正以高速朝路口靠近。V2V通訊技術使用精密的短距離通訊技術以交換車與車子之間的基本訊息，...

#### 歐盟正式通過資料治理法（DGA），歐盟資料共享發展跨出一大步

歐盟理事會（Council of the European Union）於2022年5月16日正式通過了資料治理法（Data Governance Act, 簡稱DGA），本法是歐盟執委會（European Commission）於2020年11月提案，經過一年多的意見徵詢與協商，歐盟議會（European Parliament）於今（2022）年4月6日以501票贊成通過，隨後由歐盟理事會通過公布，本法預計將於2023年8月正式生效。DGA包含幾大面向，除了針對資料中介服務（data intermediation）、資料利他主義（data altruism）、歐盟資料創新委員會（European Data Innovation Board）等機制建立的規定外，在第二章特別針對公部門所持有之特定類別資料的...

### 最 多 人 閱 讀

- 二次創作影片是否侵害著作權-以谷阿莫二次創作影片為例
- 美國聯邦法院有關Defend Trade Secrets Act的晚近見解與趨勢
- 何謂「監理沙盒」？
- 何謂專利權的「權利耗盡」原則？

▶ 隱私權聲明

▶ 徵才訊息

▶ 網站導覽

▶ 聯絡我們

▶ 資策會

▶ 相關連結

